

清丰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清法政办〔2019〕9号

清丰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清丰县“721”工作法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人民政府各行政执法部门：

现将《清丰县“721”工作法规范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清丰县“721”工作法实施方案

为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工作，提升我县法治政府建设水平，经研究，决定在全县开展“721”工作法规范提升专项行动，现就该专项行动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结合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坚持以人为本、执法为民，深入推进我县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通过在试点单位开展“721”工作法的基础上，在全县行政执法领域全面开展“721”工作法，即70%的问题用服务手段解决、20%的问题用管理手段解决、10%的问题用执法手段解决。各级各部门要改进工作方法，变被动管理为主动服务，变末端执法为源头治理。结合服务型行政执法工作取得的成效，创新行政执法机制，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升行政执法水平，努力塑造严格、规范、公正、廉洁、文明、高效的行政执法形象，为全县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和良好服务。

二、工作内容

（一）坚持“疏堵结合、以疏为主”。变被动管理为主动服务，变末端执法为源头治理。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灵活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行政指导等非强制性行政手段，杜绝粗暴执法。进一步简化审批行政许可程序，充分运用互联网办理审批件，减少群众跑路次数，降低行政管理成本，提高管理和服务效率。

(二) 规范提升行政执法相对人违法风险防控制度。今年各执法单位要梳理违法风险点，及时通过普法宣传、手机报、微信群等便于行政相对人知晓的有效途径分批发布，并采取实地走访、现场宣讲、制作播放微视频等方式大力宣传，让行政相对人广泛知晓、深入了解。各单位应当及时总结在推行过程中的经验亮点，并将形成的文书、宣传彩页、照片、以及其他资料汇集成册，于10月底前报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 规范执法，维护公平正义。积极开展执法“四个一”活动。以讲好第一句话、做好第一个动作、规范好第一道程序、做好第一次宣传为主要内容的执法“四个一”活动，对象包括执法一线、服务窗口和机关业务科室人员。按照服务、管理、执法的要求，认真抓好细节规范，深入培训考核，进一步推动服务方式改进，规范综合行政执法，提高行政管理效能。以10%的严管处罚落到实处，以法律为准绳，维护行政执法严肃性，严格处罚标准，做到执法到位、执行到位，依次达到规范日常执法行为。

(四) 严明工作纪律，强化作风建设。在执法过程中严格做到依照规定穿着制式服装和佩戴标志标识；做到从事执法工作时主动出示执法证件；做到执法过程中坚持语言文明和举止规范；做到执法活动实行全过程记录。通过组织开展学习培训、推广案例式教学及岗位练兵活动，广泛开展案件评查、十佳执法案卷评选、法律法规知识考试，提升执法队伍素质。

三、工作要求

(一) 加强领导。各级各部门对此项工作要高度重视，统筹安排部署。加强提升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切实将“721”工作法落到实处。

(二) 务求实效。结合本地本部门工作实际，大胆创新，勇于探索，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方案要细化措施举措，具备可操作性，确保在实施过程中，既能维护行政管理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又能维护法律法规的权威。

(三) 健全机制。各行政执法部门要认真探索总结“721”工作法开展情况，提炼具有指导意义和推广价值的好经验、好做法，注重发挥典型示范作用，以点带面，巩固和扩大“721”工作法成果，并把成功经验转化为长效机制。

(四) 扎实开展。各乡镇、各行政执法部门要将本单位推行“721”工作法的实施方案、工作台账、工作措施、以及初步工作成效等相关材料于10月底前报送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 落实责任。推行“721”工作法是开展服务型行政执法的重要内容，县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定期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跟踪督导，对成绩突出的单位，在年终考核时将予以加分，对工作推进不力的单位将予扣分。

联系人：杨苗苗

联系电话：7253018 15939375373